

望都县财政局文件

望财字[2022]93号



望都县财政局

关于下达 2023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 项目名单的通知

高岭镇政府：

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《关于组织 2023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建设方案》（冀财农[2022]120 号）要求，我县按照村级申报、乡镇审核、县级核实的原则，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项目申报工作，并上报市财政局、省财政厅评审、备案。根据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明确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名单的通知》要求，确定我县高岭镇孙家村为示范村。为切实做好我县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建设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强调如下：

一、加强项目建设进度。乡镇要建立工作推进机制，精心安排实施，加强督促指导，按照本地方案中的时间阶段划分组织推进。项目完工后，抓紧组织项目验收和决算相关工作，整理完备相关报账资料，及时履行报账程序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。一是早动手。尽

早安排项目设计概算、发改立项、招投标等工作，认真履行项目前期相关程序，确保项目建设科学规范。二是早建设。要紧紧抓住项目建设黄金施工期，积极排除影响项目建设的不利因素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困难问题，全面加快项目工程建设进度。三是早见效。乡镇要紧盯项目合同的履行，提前着手项目，推动项目早见效。同时加快项目进度，确保项目如期完工。

二、加强项目资金管理。一是认真落实政策。要求示范村建设要严格按照《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》（冀财规[2022]14号）进行资金管理；支持建设内容中，涉及村集体经济发展的项目，按照市委组织部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全市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工作方案》（保组发[2019]1号）执行；其他建设项目，参照《河北省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管理办法》（冀财农改[2016]8号）执行。二是提升资金绩效管理水平。认真落实《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河北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要求，组织实施好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三是落实项目资金公开公示要求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，切实保障好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。

三、加强经验总结宣传。乡镇要做好示范村项目建设过程及前后相关照片、视频等素材收集工作，要利用报刊、电视、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广泛宣传报道。宣传成果要及时报送财政局，财政局将向市级、省级推荐。

附：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名单



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名单

乡镇	扶持村	总资金（万元）			备注
		合计	财政补助	自筹资金	
高岭镇	孙家村	310.22	300	10.22	